

國立臺灣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 2 年級轉學生招生考試防疫應變方案

110 年 6 月 11 日

一、適用對象：

為使考生（限已完成報名者）免於疫情影響及配合防疫措施，針對報考本校學士班 2 年級轉學考辦理方式有筆試之學系考生，提供「學士班 2 年級轉學生招生考試因應疫情應變機制」。

二、考試項目之調整：

本校防疫應變機制以調整考試項目及占分比例方式應變之；考試方式改為書面審查或書面審查加口試方式，占比合計為 100%，因考生之評比方式一致，將以原招生簡章所訂之招生名額錄取。

三、書審資料上傳時間：

自 110 年 6 月 11 日起啟用防疫應變方案，並取消 110 年 7 月 10 日筆試，已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報名之考生，應於 110 年 6 月 18 日上午 9 時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晚上 12 時止，至書審上傳系統上傳原報考學系指定之應交書審資料。

書審上傳系統網址：http://exam.aca.ntu.edu.tw/trans/certupload_change.asp

四、考生應配合事項：

- (一) 請考生依報考學系簡章所訂之書審繳交資料分別掃描成電子檔案（限「.pdf」格式，檔案大小限 10M 以下），自 110 年 6 月 18 日上午 9 時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晚上 12 時止，上傳至本校書審上傳系統。逾時未完成上傳者（即 110 年 7 月 1 日 00 時 00 分 00 秒之後始上傳者），視同缺考。
- (二) 資料不齊致影響成績，考生不得提出異議，且不得要求退費。
- (三) 未上傳相關書審資料或逾時未完成上傳者（即 110 年 7 月 1 日 00 時 00 分 00 秒之後始上傳），皆視同「缺考」，且不得要求退費。
- (四) 原簡章中「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公共衛生學系」及「電機工程學系」等 4 個學系，考試項目即有書面審查，請依原簡章中規定辦理，若未依規定時間完成上傳者，不得要求退費。
- (五) 本項考試不寄發准考證明書，請考生於 110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起自行至本校轉學生招生報名系統列印。
- (六) 備取生遞補截止時間為本校行事曆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之前一上班日。

五、本校公告啟用應變機制後，倘考生無意願參加，可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前申請全額退費（須扣除匯款手續費），相關退費方式請參閱「防疫應變方案退費說明」。

六、廢續之錄取原則、放榜及成績單寄發、申請成績複查、正取生線上報到相關事宜、備取生線上遞補登記、放棄入學及其他注意事項等相關事宜，仍依 110 年 4 月 19 日公告之簡章為準。

※本校各學系因應疫情應變考試項目內容及占分比請詳閱附件一。

※視訊口試規範請詳附件二

學系		法律學系		學系		法律學系	
組別		(法學組)		組別		(司法組)	
志願群組		A		志願群組		A	
系組代碼		A011		系組代碼		A012	
招生名額		3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6		備取生名額		6	
筆試	共同科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2份各1000字以內之書面報告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2份各1000字以內之書面報告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考試項目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如無法附上者，請另以書面說明理由)。 2. 800字以內自傳，包含就讀動機，格式不限。 3. 書面報告，格式不限(報告題目於110年6月30日上午9時公布於本院網頁之最新消息)。 4.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5. 報考A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未選填志願之學系組別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組別及志願順序。 6.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7. 入學後不得轉系(含同系轉組)。 8. 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如無法附上者，請另以書面說明理由)。 2. 800字以內自傳，包含就讀動機，格式不限。 3. 書面報告，格式不限(報告題目於110年6月30日上午9時公布於本院網頁之最新消息)。 4.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5. 報考A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未選填志願之學系組別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組別及志願順序。 6.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7. 入學後不得轉系(含同系轉組)。 8. 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8911			聯絡電話	(02)33668911		
網址	http://www.law.ntu.edu.tw			網址	http://www.law.ntu.edu.tw		

學系		法律學系		學系		物理學系	
組別		(財經法學組)		組別			
志願群組		A		志願群組		B	
系組代碼		A013		系組代碼		2020	
招生名額		3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6		備取生名額		6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2份各1000字以內之書面報告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如無法附上者，請另以書面說明理由)。 2. 800字以內自傳，包含就讀動機，格式不限。 3. 書面報告，格式不限(報告題目於110年6月30日上午9時公布於本院網頁之最新消息)。 4.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5. 報考A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未選填志願之學系組別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組別及志願順序。 6.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7. 入學後不得轉系(含同系轉組)。 8. 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截至109學年度第1學期止)必須包含「名次及百分比」資訊。 2. 自傳及推薦函書寫內容，請參見如下網址： https://www.phys.ntu.edu.tw/course/DOC/readme.pdf 3. 報考B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至多限填4個志願，未選填志願之學系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及志願順序。 4.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8911		聯絡電話	(02)33665122			
網址	http://www.law.ntu.edu.tw		網址	http://www.phys.ntu.edu.tw			

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學系		機械工程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B		志願群組		B	
系組代碼		5010		系組代碼		5020	
招生名額		5		招生名額		7	
備取生名額		10		備取生名額		14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1. 讀書計畫書(含申請轉學之動機)、特殊表現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學測成績或指考成績。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高中歷年成績單、學測或指考成績、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英文檢定成績、機械相關專業證照、機械相關專題報告等)。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報考B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至多限填4個志願，未選填志願之學系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及志願順序。 2.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3.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備註	1. 高中及原就讀學校(大學)之歷年成績單需含班級和校排名。 2.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3. 報考B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至多限填4個志願，未選填志願之學系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及志願順序。 4.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5. 入學後不可轉系。 6.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4286		聯絡電話	(02)33662733			
網址	http://www.ce.ntu.edu.tw		網址	http://www.me.ntu.edu.tw/main.php			

學系		生物環境系統工程學系		學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B		志願群組		B	
系組代碼		6020		系組代碼		6110	
招生名額		3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6		備取生名額		4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其他有利特殊表現 (3)讀書計畫		
		占總成績比例	6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5分者,不予錄取。 2. 報考B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至多限填4個志願,未選填志願之學系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及志願順序。 3.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5.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報考B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至多限填4個志願,未選填志願之學系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及志願順序。 2.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4.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5.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3444		聯絡電話	(02)33665336			
網址	http://www.bse.ntu.edu.tw		網址	http://www.bime.ntu.edu.tw			

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學系		中國文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B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9020		系組代碼		1010	
招生名額		3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6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請附大學/大專入學考試成績單(如學測成績或指考成績等)。如另有優良事蹟或競賽成果、特殊成績表現、語言能力證明等請擇優五項。以上所有資料合併成一個PDF檔，以八頁A4篇幅為上限。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高中歷年成績單及學測或指考成績單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7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6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排名前6名且書面審查原始成績達80分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110年7月27日(星期二) 說明：採視訊口試。可參加口試名單及個人口試時間，於7月23日公布至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30%		
	備註		1.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截至109學年度第1學期必須包含「名次及百分比」資訊，成績單須由就讀學校出具且加蓋教務處章戳。 2. 自傳必須包含「報考動機」及「未來規劃」，請以電腦繕打，二頁A4篇幅為上限。 3. 書審資料請於本校規定期間內至報名系統上傳。 4.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5. 報考B志願群組者應選填志願順序，至多限填4個志願，未選填志願之學系不予錄取，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報考學系及志願順序。 6. 考生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錄取。		備註		1. 「自傳」內容須含轉學動機與讀書計畫，字數1000字以內。 2.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5分者，不予錄取。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4.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5. 本招生別為中國文學系「學士班」，不招收外國學生。中國文學系另設有「國際學生學士班」，該班入學事宜，請洽本校國際事務處。
聯絡電話		(02)33664888-250		聯絡電話		(02)33664003	
網址		http://www.csie.ntu.edu.tw		網址		http://www.cl.ntu.edu.tw/	

學系		外國語文學系		學系		歷史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1020		系組代碼		1030	
招生名額		5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a. 個人資料表 b. 英文作文一篇 (指定題目) c. 英文面試影音檔網址 (指定內容) d.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語言能力、優良事蹟、競賽成果、特殊表現等證明文件 (若無則免)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 (必繳) 讀書計畫。(選繳) 學期報告、特殊表現證明、資格證書、語言檢定、競賽成果、學測或指考成績。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a. 個人資料表 b. 英文作文 c. 英文面試影音檔網址(abc為必繳), d.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若無則免, 以上資料請合併成一個PDF檔, 以十頁A4篇幅為上限。 2. 個人資料表、英文作文題目、英文面試影音檔內容將於6/11(五)下午公告於外文系網站。 3.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 不予錄取。	備註	1. 自傳需含報考動機。 2.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 不予錄取。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聯絡電話	(02)33663215		聯絡電話	(02)33664705			
網址	http://www.forex.ntu.edu.tw/		網址	www.history.ntu.edu.tw			

學系		哲學系		學系		人類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1040		系組代碼		1050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 哲學論文(2000字左右; 哲學論文必須是議論性質, 針對哲學問題, 以嚴謹論證的方式討論。) (2) 個人自述(800字以內, 內容包含對哲學的認識與興趣、轉學動機與志向等)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 自傳 (2) 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 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 語言檢定成績、參與人文社會相關研討會等。 (4) 人類學文章心得或評述一篇(2000字內, 以本系大一課程人類學、考古學概論所列書目為範圍)		
		占總成績比例	4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可參加口試名額	6	可參加口試名額	8		
	口試	參加資格	書審成績排名前6名者; 口試名單/時間請於110年7月23日(五)中午起至本系網頁查詢(不另行通知)。	參加資格	書面審查成績70分以上, 且排名前8位者。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口試時間表於7月20日(二)公布於本系網站, 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不另行通知。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 110年7月26日(一)10:00起; 每名口試時間20分鐘。 地點: 臺大哲學系館302室水源校區(若疫情嚴峻, 將改成視訊口試)。	口試日期及地點	時間: 7月23日(五)15:00開始。 地點: 線上視訊口試, 連結另寄符合口試資格考生email, 口試時請保持網路暢通, 並提早登入, 需開啟視訊鏡頭和麥克風, 逾期不候。		
		占總成績比例	6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備註	入學後不可轉系。		備註	1.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3396		聯絡電話	(02)33664730			
網址	https://www.philo.ntu.edu.tw/		網址	http://anthro.ntu.edu.tw/			

學系		圖書資訊學系		學系		日本語文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1060		系組代碼		1070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請附大學/大專入學考試(如學測/指考等)或高中歷年成績單(至少繳交一種) (2)報考說明(請至本系網頁下載填寫,必繳)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語言相關檢定證明或參賽獲獎等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非必要)。 (3)讀書計畫(中文、限1000字以內)		
		占總成績比例	7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可參加口試名額	4	可參加口試名額	6		
	口試	參加資格	1. 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以上,且書面審查成績排名為前4名者。 2.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含口試地點)於7月21日(星期三)下午起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應主動查詢,不另通知。	參加資格	1. 書審原始成績排名前6名者。 2.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個人口試時間於7月23日(星期五)下午3:00起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通知。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時間:7月26日(星期一)下午1時起。 口試地點:將舉行視訊口試,詳情請參閱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公告。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110年7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屆時請以本系網頁公告時間地點為準) 地點:校史館106圖書室		
		占總成績比例	3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備註		1. 總成績未達70以上不錄取。 2. 本系網址: http://www.lis.ntu.edu.tw		備註		1. 自傳以中文撰寫,限1000字以內。 2.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4.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2952		聯絡電話		(02)33662789	
網址		http://www.lis.ntu.edu.tw		網址		https://japan.ntu.edu.tw/	

學系		戲劇學系		學系		數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1090		系組代碼		2010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A. 學測或指考成績(請特別標註國文及英文考科)。如無法提供,需附英文能力檢測成績。 B. 就讀計畫。 (3)其它有利證明,如競賽成果、語言能力證明等,如資料量多請縮印呈現,以三頁A4篇幅為上限。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其他應繳資料請務必詳閱備註欄說明。		
		占總成績比例	5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8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書審原始成績達70分且排名前8名者。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2021年7月28日(星期三)下午2時起 辦理方式:視訊口試,詳細資訊於7月23日(星期五)公布於本系網站,請考生主動查詢,不另通知。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50%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書審自傳內容需包含轉學動機。 2. 口試名單及辦理方式將於7月23日(星期五)公布於本系網站,請考生主動查詢,不另通知。網址: http://theatre.ntu.edu.tw/transfer 。 3.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80者,不予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5.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中文自傳須含讀書計畫,以1000字為限。 2. 需繳交關於(1)微積分,(2)線性代數,以及(3)計算機程式或其他數學系必修課程的學習心得,例如描述所學到最深刻的定理等。必須使用英文LaTeX書寫,上限為5頁。 3.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85分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3303		聯絡電話	(02)33662815			
網址	http://theatre.ntu.edu.tw/transfer		網址	http://www.math.ntu.edu.tw			

學系		化學系		學系		地質科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2030		系組代碼		2040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讀書計畫、英檢成績(托福、托益、全民英檢等等...)、表現傑出證明等等...		
		占總成績比例	5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可參加口試名額	10	可參加口試名額	12		
	口試	參加資格	審查成績85分(含)以上者	參加資格	1. 書審成績達75分。 2.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個人口試時間於7月23日(星期五)下午3:00起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通知。		
		口試日期及地點	7月27日採視訊口試 口試名單至遲於7月23日公告於本系網站，不另通知。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110年7月27日(星期二)下午1:30(屆時請以本系網頁公告時間為準) 本系採視訊口試，口試應用程式及口試時程請詳閱本系7月23日發布之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個人口試時間。		
		占總成績比例	5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備註				備註		1. 本系野外實習課程均須親自參與，基於考量野外實習之危險性與成果判定之需要，學生須具備獨立操作能力及個人安全維護能力。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4. 口試成績未達75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1143		聯絡電話		(02)33669475	
網址		http://www.ch.ntu.edu.tw		網址		http://web.gl.ntu.edu.tw	

學系		心理學系		學系		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2070		系組代碼		2080	
招生名額		5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考生自行上傳推薦函) (3)1. 讀書計畫2. 書面成果報告或英文檢定考試證明等有利審查之資料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自傳含申請動機、修課紀錄(請說明曾經修過心理學及統計學相關科目與成績),格式與內容不拘,以A4一頁為限。 2.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備註	1. 凡有嚴重肢體機能障礙而影響從事山地地區地理野外考察實習者,宜慎重考慮。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3119		聯絡電話	(02)33665821			
網址	http://www.psy.ntu.edu.tw		網址	http://www.geog.ntu.edu.tw			

學系		大氣科學系		學系		政治學系	
組別				組別		(政治理論組)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2090		系組代碼		3021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1)大學學測或指考成績單、(2)特殊表現證明(競賽、語文能力等)擇優最多五項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競賽獲獎、傑出表現、特殊事蹟、語文檢定等資料。所有資料合併成一個PDF檔，以8頁A4篇幅為上限，上傳到本校系統。詳細條列方式請見本系網頁說明。 (2)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撰寫，並上傳到本校系統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自傳內須包含報考本系動機及未來規劃，三頁A4以內。 2. 書審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3. 本系課程包括大氣觀測與天氣圖判讀等，視覺障礙同學宜慎重考慮。 4. 入學後不得轉系。 5. 入學後不得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3923	聯絡電話	(02)33668450				
網址	http://www.as.ntu.edu.tw	網址	http://politics.ntu.edu.tw/				

學系	政治學系		學系	政治學系	
組別	(國際關係組)		組別	(公共行政組)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3022		系組代碼	3023	
招生名額	3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競賽獲獎、傑出表現、特殊事蹟、語文檢定等資料。所有資料合併成一個PDF檔，以8頁A4篇幅為上限，上傳到本校系統。詳細條列方式請見本系網頁說明。 (2)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撰寫，並上傳到本校系統。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競賽獲獎、傑出表現、特殊事蹟、語文檢定等資料。所有資料合併成一個PDF檔，以8頁A4篇幅為上限，上傳到本校系統。詳細條列方式請見本系網頁說明。 (2)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撰寫，並上傳到本校系統。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8450		聯絡電話	(02)33668450	
網址	http://politics.ntu.edu.tw/		網址	http://politics.ntu.edu.tw/	

學系		經濟學系		學系		社會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3030		系組代碼		3050	
招生名額		6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請附大學/大專入學考試成績單(如:學測或指考成績單等)、英文檢定成績單(如:全民英檢、多益、托福等)或經濟學相關競賽成績等,以上資料請合併成一個PDF檔。 (3)個人資料表(請上經濟系網頁下載)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請附1. 高中歷年成績單、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個人作品)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4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4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書審原始成績排名前4名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無	口試日期及地點	1.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口試時間及地點於110年7月15日(星期四)公布於本系網站,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2. 口試時間:110年7月19日(一)下午2點起。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自傳內容包括:自述與轉學動機,字數以800字為限。 2. 大學在學成績以及學測、指考成績皆為審查重要參考依據。 3.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備註		1. 自傳須含轉學動機和讀書計畫,以3000字以內為限。 2.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4.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8446		聯絡電話		(02)33661217	
網址		http://www.econ.ntu.edu.tw/		網址		http://sociology.ntu.edu.tw	

學系		社會工作學系		學系		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3100		系組代碼		4040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3)轉學動機/原因及就學計畫(2500字以內)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簡歷,讀書計畫,報考動機,或其他有利證明		
		占總成績比例	5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可參加口試名額	6	可參加口試名額	8		
	口試	參加資格	書審原始成績排序前6名者。	參加資格	審查成績排序前8名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1.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口試時間及地點於110年7月15日(星期四)公布於本系網站,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2. 口試時間:110年7月21日(星期三)	口試日期及地點	1. 口試日期:110.07.27(二) 2. 口試方式:視疫情情況,將於110.07.23(五)公告於本系官網 3. 符合口試名單:於110.07.23(五)公告於本系官網,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占總成績比例	50%	占總成績比例	50%		
	備註		1.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視覺、言語、聽力、行動、精神有嚴重障礙及辨色力異常致影響醫療工作者,宜慎重考慮。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總成績未達85分以上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1241		聯絡電話		(02)23562799	
網址		http://ntusw.ntu.edu.tw/		網址		http://www.mc.ntu.edu.tw/clsmb	

學系		護理學系		學系		化學工程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4060		系組代碼		5040		
招生名額		4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特殊表現證明(社區服務表現優良證明、競賽成果、語言能力證明、資格證明…)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繳交資料		
		占總成績比例	4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可參加口試名額	1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1. 書審成績排名在前10名者可進行視訊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7/23(五)公布視訊口試資格名單及相關資訊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視訊口試時間：7/27(二)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60%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自傳請包含讀書計畫、報考動機，A4兩頁以內。 2. 視覺、言語、聽力、行動、精神有嚴重障礙及辨色力異常致影響醫療工作者，宜慎重考慮。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4. 入學後部分學分若無法抵免，補修學分過程可能會導致修業年限延長。 5. 視訊口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備註	1. 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教師推薦函格式，再將推薦函格式寄給推薦教師;請推薦教師依格式填寫後上傳至本校指定信箱。 2. 報考者，請至本系網頁填寫googl表單(個人資料登錄)。 3. 書審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備註			
聯絡電話	(02)23123456-88431	聯絡電話	(02)33663001-4	聯絡電話				
網址	https://www.mc.ntu.edu.tw/nursing/Index.action	網址	http://www.che.ntu.edu.tw	網址				

學系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學系		農藝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5070		系組代碼		6010	
招生名額		1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1. 高中歷年成績單、2. 學測或指考成績、3. 轉學動機與讀書計畫書、4. 競賽成果、資格證書、語言能力證明等,以5頁A4篇幅為上限。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競賽成果、資格證書、語言能力證明等,如資料量多請縮印呈現,以三頁A4篇幅為限。 (3)轉學動機及就學計畫。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截至109學年度第1學期必須包含「名次及百分比」資訊)。 2.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3. 書審資料請於本校規定期間內至報名系統上傳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聯絡電話	(02)33664528		聯絡電話	(02)33664751			
網址	http://www.mse.ntu.edu.tw		網址	http://www.agron.ntu.edu.tw			

學系		農業化學系		學系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6030		系組代碼		6050	
招生名額		4		招生名額		10	
備取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3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如英語檢定證明、競賽成果或社團參與資料等。 (3)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及就讀計畫)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500字內)、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小論文(以500-1000字為限,內容須為考生對森林或林業之看法)、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4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20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審查原始成績排序前20名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時間：110年7月26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 口試地點：森林環資系館2樓研討室。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2. 能親自組裝器材、量取藥品、操作儀器以進行實驗為本系訓練學習之重點。部分實驗結果之判別需要辨色能力。實驗室環境亦需要在意外狀況下，能迅速離開之行動能力。 3. 入學後不可轉系。 4.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口試原始成績須達70分以上方能錄取。 2. 口試名單及個人之口試應試時間，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 3. 口試以現場口試為原則，但視疫情狀況可能改為視訊口試，詳細事項將於口試公告中註明。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5.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4822		聯絡電話	(02)33664609			
網址	http://www.ac.ntu.edu.tw		網址	http://www.fo.ntu.edu.tw			

學系		動物科學技術學系		學系		農業經濟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6060		系組代碼		6070	
招生名額		11		招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4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英語能力證明或與動物科學相關特殊優良表現證明，擇優至多三項。 (3)1. 高中歷年及學測(或指考)成績單。2. 轉學動機及說服委員錄取之理由。3. 就學計畫書及畢業後規劃。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讀書計畫書、英文之語文檢定證明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2. 入學後不可轉系亦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入學後不可轉系。 2. 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3.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4140		聯絡電話		(02)33662676	
網址		http://www.ansc.ntu.edu.tw		網址		http://www.agec.ntu.edu.tw	

學系		園藝暨景觀學系		學系		獸醫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6080		系組代碼		6090	
招生名額		4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2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提供推薦教師電子郵件信箱，請教師上傳推薦函) (3)讀書計畫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特殊表現(語言或競賽)證明、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3)獸醫相關實習或參與證明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3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15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1. 書審成績排名在前15名者。 2.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詳細個人時間表於7月23日(星期五)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時間：7月27日(星期二)上午9時起。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70%		
	備註	1. 辨色力異常或四肢有嚴重障礙而影響田間實習及實驗室操作實驗者，宜慎重考慮。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4.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備註	1. 本系為五年制。 2. 辨色力異常(紅色盲)或四肢有嚴重障礙而影響動物診療實習者，宜慎重考慮。 3. 入學後不可轉系，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4. 口試成績未達70者，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5238		聯絡電話	(02)33663762			
網址	http://www.hort.ntu.edu.tw		網址	http://www.vm.ntu.edu.tw/DVM			

學系		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		學系		昆蟲學系	
組別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6100		系組代碼		6120	
招生名額		2		招生名額		6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2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教師推薦函一封(考生自行上傳推薦函) (3)具農業體驗、偏鄉服務、食農教育經驗等特殊表現，或參與農業產銷及農村社會發展相關領域之競賽等有利文件。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3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12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書審成績排序前12名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110年7月13日(星期二) 地點：視訊口試 1. 視訊口試名單及個人之視訊口試應試時間，於視訊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 2. 視訊口試應試時間之排序，恕不受理更換。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70%		
	備註		1. 入學後不可轉系。 2.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備註		1. 因本系必修課程須透過顯微鏡來觀察昆蟲之形態與組織，需具有相當之視覺功能，以辨識圖像或影像；亦有必修之野外實習課程，如：步入森林、溪谷等地形，需具有適當體能、移動能力，申請者請斟酌考量。 2. 總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 2. 入學後不可轉系。 3.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4421		聯絡電話		(02)33665582	
網址		http://www.bicd.ntu.edu.tw/		網址		http://www.entomol.ntu.edu.tw	

學系		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		學系		工商管理學系	
組別				組別		(企業管理組)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6130		系組代碼		7011	
招生名額		7		招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3		備取生名額		1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競賽成果、資格證書、語言能力證明等，如資料量多請縮印呈現，以三頁A4篇幅為上限。 (3)轉學動機、就學計劃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學測或指考成績單。優良事蹟、競賽成果、語言能力證明等特殊表現證明。 (3)工管系個人資料表(詳見本系網頁說明)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備註	1. 部分課程須透過顯微鏡來觀察植物之形態、組織與病徵，以及微生物特徵，有辨色力異常考生，宜慎重考慮。 2. 書審資料請於110年6月1日(含)前至報名系統上傳。 3. 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5.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自傳必須包含「報考動機」及「讀書計劃」，本部分以A4大小2頁為限。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截至109學年度第1學期)必須包含「名次及百分比」。 3.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5.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聯絡電話	(02)33664603	聯絡電話	(02)33661063				
網址	http://www.ppm.ntu.edu.tw/	網址	http://www.ba.ntu.edu.tw				

學系		工商管理學系		學系		生命科學系	
組別		(科技管理組)		組別			
志願群組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7012		系組代碼		B010	
招生名額		3		招生名額		9	
備取生名額		1		備取生名額		3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學測或指考成績單。優良事蹟、競賽成果、語言能力證明等特殊表現證明。 (3)工管系個人資料表(詳見本系網頁說明)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占總成績比例	100%	占總成績比例	40%		
		可參加口試名額		可參加口試名額	18		
	口試	參加資格		參加資格	1. 書審成績超過80分者。 2. 符合1. 且書審成績排序前18名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 7/28(三) 符合口試資格名單及詳細口試時間與口試方式將於7/23(五)公布於本系網站, 考生請自行查詢, 不另通知。		
		占總成績比例		占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自傳必須包含「報考動機」及「讀書計劃」, 本部分以A4大小2頁為限。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截至109學年度第1學期)必須包含「名次及百分比」。 3.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 不予錄取。 4. 入學後不可轉系。 5. 入學後不可以雙主修之加修學系畢業。	備註	1. 本系必修課程包含生物樣本影像判讀, 考生宜具備彩色影像判讀能力。 2.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 不予錄取。			
聯絡電話	(02)33661063		聯絡電話	(02)33662495			
網址	http://www.ba.ntu.edu.tw		網址	http://www.lifescience.ntu.edu.tw			

學系	生化科技學系			
組別				
志願群組				
系組代碼	B020			
招生名額	7			
備取生名額	3			
考試項目	筆試	共同科目		
		專門科目		
		占總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 2.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 3. 其他項目 (1)自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限於就讀大學期間之表現)	
		占總成績比例	50%	
		可參加口試名額	14	
	口試	參加資格	審查成績 80 分以上，且排名前 14 名者。	
		口試日期及地點	日期：110 年 7 月 27 日 (二) 地點及可口試名單請於 7 月 22 日 (四) 下午 4 時起見本系網頁公告，請考生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屆時若因防疫所需，無法進行實體口試，將改為視訊口試。有關視訊口試規範，依本校規定辦理。	
		占總成績比例	50%	
	備註	1. 自傳包含申請動機，總字數 500 字以內。 2. 請自行核對報名審查資料是否上傳完整；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 3. 總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得不足額錄取。 4. 本系部分實驗課教學結果之判讀需要具備色彩觀察及辨識能力。 5. 入學後不可轉系。		
聯絡電話	(02)33662280			
網址	http://www.bst.ntu.edu.tw			

國立臺灣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 2 年級轉學生招生考試防疫應變方案 視訊口試規範

- 一、視訊口試當天，請考生個人就位於無干擾的空間，並備妥准考證明書及身分證明提供查驗。各學系(組)得要求口試開始前進行連線測試，測試時間由各學系(組)訂定，測試完成後，考生須在線上等待口試。
- 二、視訊口試時，若考生未能準時應試，口試委員得等候 3 分鐘(透過螢幕錄影以記錄時間)，3 分鐘後考生如仍未上線，視同缺考。若因考生之視訊設備或網路問題而無法進行視訊口試，則口試成績以缺考計，考生不得要求補試。
- 三、視訊口試時，不得有他人在場，確保口試過程不受干擾，且考生須接受口試委員之指示，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以資證明。
- 四、視訊口試過程應全程錄影及錄音，且相關資料至少保留 1 年。
- 五、視訊口試之標準、口試委員應與實地口試一致。
- 六、視訊口試有一定的風險。所有不能歸咎於校方之風險，由考生自行承擔，請考生報名前務必審慎評估。
- 七、凡頂替或採用其他舞弊情事應試者，經檢舉查證屬實，將依本校入學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取消考試資格並通知其相關學校或機關依規定究辦。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並應負法律責任，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